

編者的話

面對當前以科技創新領導社會經濟發展的時代，智慧財產權是各國國力的指標，智慧財產權之價值及重要性與日俱增。智慧財產權遭受不法侵害時，法院如何衡酌加害人之侵害情節、侵害規模及所造成之危害等一切情狀，酌定適當之賠償金額，以填補被害人所受損害或所失利益，往往影響被害人是否獲得適當之司法救濟而為大眾所關注。國際智慧財產權法規立法例，或有法定賠償額規定的制度設計，惟是否已臻周全完善，本期月刊專題「**智慧財產侵權損害賠償之研究**」，解析外國智慧財產權法定賠償制度，並探討「法定賠償」於實證上之運用與問題，另藉由智慧財產法院營業秘密侵害案例，探討智慧財產法院對營業秘密之損害賠償額請求計算方式之認定及判斷。本月論述則透過美國實務案例，探討著作權之合理使用抗辯。

國外智慧財產權法定賠償額規定之立法例間有何差異？專題一由何燦成、陳信儒、魏紫冠所著之「**探討專利侵權法定賠償額應思考的面向**」，針對各國智慧財產權有關法定賠償法制進行比較、探討，並就專利侵權賠償數額偏低之問題提出解決之道。

隨著社會經濟發展，同業競爭激烈，營業秘密之重要性與日俱增，於訴訟實務上，營業秘密所有人提出之損害賠償計算基準，與法院檢視該舉證之見解，愈發值得關注。專題二由林家榛所著之「**營業秘密損害賠償額初探——以智慧財產法院 102 年民營訴字第 6 號民事判決分析**」，從侵害營業秘密之損害賠償的計算類型簡要說明，再以大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營業秘密受侵害案提出之賠償額計算基礎，以及法院對此之見解進行分析與討論，最後提出精闢見解供讀者參考。

著作權法保障著作人之著作權益，而合理使用則為著作權排他權之例外，亦即於合理範圍內使用著作，不會構成著作財產權之侵害。論述一由王世仁所著之「**美國著作權合理使用抗辯之最新實務**」，舉美國案例探討著作權的合理使用，並加以解釋及介紹「利用之目的及性質」，包括如何認定「商業性目的」、「轉化性利用」及「利用人是否具有惡意」等見解，十分值得參考。

本期文章內容豐富實用，各篇精選內容，祈能對讀者有所助益。